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北京市房山区艮乡高教园 17-02-03、
<u>17-02-06 地块(高教园区 10 号地北侧)F1 伯</u>
宅混合公建用地(配套限价商品房)项目
北京市房山区
北京创瑞华安置业有限公司

<u>2017</u>年 <u>12</u>月 <u>12</u>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 17-02-03、17-02-06 地块(高教园区 10 号地北侧) F1 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配建限价商品住房)项目	行业类 别	房地产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北京创瑞华安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 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 时间	北京市水务局、京水行许字[2014]第 394 号、2015 年 1 月 4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 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 号及时间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2015 规 (房) 建字第 007 号、2015 年 1 月 30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3月开工,于2017年8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北京创瑞华安置业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2日主持召开了"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17-02-03、17-02-06地块(高教园区10号地北侧)F1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配建限价商品住房)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北京创瑞华安置业有限公司、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与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理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水土保持监测及监理工作情况和验收报告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 17-02-03、17-02-06 地块(高教园区 10 号地北侧) F1 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配建限价商品住房)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北京市房山区长阳镇,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9.03hm²,其中建设用地 5.61hm²,代征绿地面积 3.42hm²,代征地仅代征,不代建。项目总投资 25.75 亿元,建设所需资金全部由北京创瑞华安置业有限公司自筹。本项目于 2015 年 3 月开工,于 2017 年 8 月完工。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5年1月,北京市水务局以《北京市水务局行政许可事项决

定书》(京水行许字[2014]第 394 号)批复了"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 17-02-03、17-02-06 地块(高教园区 10 号地北侧)F1 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配建限价商品住房)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9.25hm²。

(三) 初步设计情况

2015年1月30日,北京市规划委员会以2015规(房)建字第007号文对本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委托编制了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扰动土地整治率 99.83%,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9.83%,土壤流失控制比 1,拦渣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99.59%,林草覆盖率 43.32%,土石方利用率 99%,临时占地与永久占地比 0,雨洪利用率 90.94%,硬化地面控制率 24.94%,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根据《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建议加强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7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北京市房山区良乡高教园区 17-02-03、17-02-06 地块(高教园区 10 号地北侧)F1 住宅混合公建用地(配建限价商品住房)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较好履行了水土保持法定义务,委托并组织实施了水土保持监测及监理,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完成了水土流失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达到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相关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三、验收组成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胜淙舟	北京创瑞华安置业有限 公司	工程师	7287	建设单位
	张弼宇	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 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张频率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杨志青	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 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杨栋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成员	刘国用	北京铁城建设监理有限 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国闸	监理单位
	李家林	北京林淼生态环境技术 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家林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王鹏	北京星河园林景观工程 有限公司	工程师	ZAN	24 T 24 L2
	张红生	保定建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A A	施工单位
	张建军	北京林业大学	教授	是生	14 194 + 12 ·
	常丹东	水利部 水土保持监测中心	教高	EAS.	特邀专家